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32100710523738J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1 年度）

单 位 名 称 海东市中心血站

法定代表人 _____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table>
<tr><td rowspan="7">《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td><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3">海东市中心血站</td></tr>
<tr><td>宗旨和业务范围</td><td colspan="3">依法促进无偿献血制度的推行，统一管理本市血源、做好采血、供血、血液检测工作，保证血液质量，保障供血、受血者安全，确保临床用血需求。</td></tr>
<tr><td>住　　所</td><td colspan="3">青海省海东市平安区新平大道139号</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 colspan="3">马登祥</td></tr>
<tr><td>开办资金</td><td colspan="3">915（万元）</td></tr>
<tr><td>经费来源</td><td colspan="3">财政补助</td></tr>
<tr><td>举办单位</td><td colspan="3">海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td></tr>
<tr><td rowspan="3">资产损益情况</td><td colspan="4">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td></tr>
<tr><td colspan="2">年初数（万元）</td><td colspan="2">年末数（万元）</td></tr>
<tr><td colspan="2">1026</td><td colspan="2">915</td></tr>
<tr><td>网上名称</td><td colspan="2">无</td><td>从业人数</td><td>23</td></tr>
</table>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按规定开展我单位工作。2021 年 8 月 4 日变更的法定代表人，由王伟变更为马登祥。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市卫生健康委的正确领导下，海东市中心血站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按照核准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扎实开展了各项工作。一、开展主要工作（一）开展无偿献血优质服务行动。 2021年以来，无偿献血宣传招募继续成为血站一项重点工作。利用电视台、广播电台、报刊及各种新闻媒体积极发布无偿献血宣传相关信息。6月14日，组织开展了“献血者纪念日”宣传推广活动。对荣获全国无偿献血先进个人奖的无偿献血者，发放荣誉证书和具有纪念意义的奖品。“八一”建军节期间，前往武警支队驻地对官兵进行慰问，无偿献血已深入人心，无偿献血招募工作更加顺畅，血源进一步稳定，质量进一步提升。（二）稳步推进献血屋规范化建设。 截止目前，我站已建成并筹建献血屋共两座，平安区献血屋已建成

	使用，并初具规模。乐都区献血屋目前已经完成前期规划、设计预算等工作，下一步将进行装饰装修工作，在装修过程期间完成设备采购配备、人员培训等工作后进行正式投入运行。 （三）持续强化血液质量安全管理和保障工作。 2021年，全市血液质量安全管理和保障工作得到进一步规范，各医疗用血机构血液质量意识进一步得到提高，血液安全保障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一是年内稳步推进临床输血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迎接省级血液质量安全督导及技术检查1次。5-6月份并对全市15家医疗临床用血机构进行了1次输血质量安全督导检查。 二是截　　，共完成血液标本检测3986人次，检验结果不合格艾滋4人次，乙肝 7人次、ALT 98人、梅毒8人、丙肝 7人次。 三是年内共完成血站血液质量控制抽检44批次，其中血液及血液制品无菌培养12批次，采供血工作环境及人员手部无菌培养 12 批次，校准采血称12次批，关键物料抽检8次，各项质量抽检合格率均达到100%。 四是完成了年度国家卫　　和省卫健委临检中心实验室室间质评检测工作6批次，并均取得2021年度室间质评合格证书。 （四）临床合理用血管理工作。 继续强化内部管理，将患者的生命健康作为头等大事，在满足临床急救供血的同时，狠抓血液“出口”质量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采供血操作流程，保质保量完成了年内全市临床血液供应任务。 二、取得的主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一是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市卫生健康委的坚强领导下，按照《生物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单位实际，完成了血液检测核酸实验室提档升级改造的前期项目规划、设计、招投标工作，下一步着手进行改造升级，争取利用2个月时间，将我站核酸实验室级别提升一个档次。核酸实验室的提档升级，既是严格贯彻

	落实《生物安全法》的重要体现，更是我站血液检测能力提升的重要平台，也将全面提升血液检测质量安全水平。 二是2021年10月，在省卫生健康委、省血液中心的大力支持下，利用省级“献血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资金，在乐都区筹建固定献血屋。目前已经完成前期选址、规划设计、预算审计等工作。计划利用1个月时间，完成室内装修装饰工作。期间完成人员培训、设备采购等工作，力争3月底全面投入运营。乐都区固定献血屋正式运营后，将极大改善我市无偿献血环境，有力提升海东市中心血站对外形象，对于有效促进无偿献血的广泛宣传推广，稳定增加固定血源方面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三、目前存在主要问题和下一步努力方向 一是随着社会经济、临床医疗技术的突飞猛进以及我站采供血业务的深入发展，规划建立较为完善的人才梯队已成为不争的事实，人员编制数与采供血业务发展已呈现不相匹配状况，亟待解决人员、人才问题。 二是面对全市医疗机构日益完善的医疗服务以及各类临床新项目、新技术的开展，作为血液保障机构的血站面临着“有食难下口”“有锅无米”的状态。不仅是血站业务工作人员输血专业知识匮乏，全市临床输血相关工作人员输血相关专业知识也面临极度匮乏的现象。碍于采供血专项培训经费的短缺，无法开展行之有效的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工作，欠缺专业人才培养的长效机制。建立输血领域专业技术人员长效培训机制，保障必要专项培训经费，提高专业水平和能力，促进全市采供血、输血领域的长足发展已迫在眉睫。 三是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系列全会精神，不断提高全体员工的思想意识和政治觉悟，以全新姿态迎接党的二十大的胜利召开，为“健康海东”的深入实施，筑牢坚实有力的思想堡垒。 四是继续强化

	无偿献血宣传工作力度和深度，有效提升献血服务能力水平建设，完善创新无偿献血宣传招募管理长效机制。 五是加大全员培训力度，继续开展省内外及站内培训工作，全面提升专业技术人员水平能力。有效拓展本地区无偿献血血源，创新开展相关工作，全力保障临床急救血液供给。 六是完善规范各类采供血应急预案，发挥预案效果，保证突发应对及时有效。 七是规范完善稀有血型库建设工作，积极探索开展稀有血型血液深低温保存工作，借助省血液中心资源，联合建立稀有血型血液深低温保存库，确保稀有血型血液供给有力。 八是组建规范的无偿献血志愿者队伍，完善志愿者组织架构和组织管理，为无偿献血管理科学发展提供更多保障。 九是实现成分输血工作的创新和提升，结合血站工作实际，购进更加先进的关键仪器设备，力争2022年内实现1-2项成分输血领域新技术的开展。十是血液质量控制检测能力水平全面提升，做到自行、高标准、全覆盖。全面质量控制能力等各项采供血指标都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 十一是2022年，采供血量要稳步攀升，年采供血量要比往年有所提升，保障临床用血的充足与安全。2022年，我们继续为成为“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做更多的努力。 十二是积极采纳合理化建议，实行科学稳妥的轮岗制，尽可能将员工安排到不同的岗位，以利于进行换位思考，激发学习热情，培养更多一专多能、全能型输血人才。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将是血站快速发展的重要年份，我们要充分利用好各层政策、法规，通过改善服务环境、提升服务质量，提高个人待遇，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让全体职工迸发出更加富有朝气的活力。我们要积极转变角色，摆正个人位置，摆脱低级俗气，在工作上精益求精、尽善尽美，在生

	活中更多的宽容与信任，相互理解，相互尊重，相互帮助，全面展现“干一行，爱一行”的积极工作态度，共同提高工作效率，统筹做好各方面工作，以诚相待，和谐共处，继往开来，共铸辉煌！
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文件及有效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血站执业许可证，执业许可证号：青卫血站字[2002]第02号，有效期限：自2019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0日
绩效和受奖惩及诉讼投诉情况	无

接受捐赠资助及使用情况	无

填表人： 王海彬 联系电话：135****8677 报送日期：2022 年 03 月 04 日